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14日以通讯方式向各董事发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

2、本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会议应到8人，亲自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李海周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含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4、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已编制完毕。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以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香港交易所联讯通并授权相关人士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鉴于香港交易所将推出网上通讯平台“香港交易所联讯通”（以下简称“联讯通”），董事会同意以下事项：

1、公司以上市发行人身份向香港交易所申请注册联讯通账户，并接受《香港交易所联讯通条款及细则》。

2、授权任何一名董事或联席公司秘书代表公司申请注册联讯通并签署接受相关条款及细则的函件，确认公司同意、签署并向香港交易所提交接受相关条款及细则。

3、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牛东峰先生担任公司联讯通账户的管理员，其有权办理与联讯通注册及使用相关的一切后续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建立及维护公司的预设资料、机构档案、管理用户访问权限以及处理联讯通项下的授权事宜，并采取一切被视为必要或适宜的行动以及香港交易所不时要求的其他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在适当情况下获授权代表公司委任合适人士履行联讯通的职能角色、处理顾问授权等。

本议案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0 月 29 日